

112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身心障礙人員考試及
112年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試題

代號：1141
頁次：8-1

考試別：關務人員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

等別：四等考試

類科：各科別、各類科

科目：法學知識（包括中華民國憲法、法學緒論）

考試時間：1 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本試題為單一選擇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答案。

(二)本科目共 50 題，每題 2 分，須用 2B 鉛筆在試卡上依題號清楚劃記，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 1 關於一般法院審理案件之特性，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針對一般、抽象性之事項 (B)被動而消極
(C)具有獨立性 (D)以審理已發生案件為原則
- 2 有關緊急命令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A)須於發布命令後 10 日內提交立法院追認
(B)發布緊急命令屬總統之職權
(C)緊急命令不得再授權執行機關為補充規定
(D)須經行政院會議之決議
- 3 有關憲法規定之貨物自由流通，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爆竹煙火管理條例的流向登記規定，違憲
(B)駕駛貨車行為屬於流通形式
(C)宅配經濟僅與工作權有關
(D)為促進貨物流通得興闢鐵公路
- 4 依司法院大法官解釋，下列何者為立法院之職權？
(A)審計權 (B)糾正權 (C)調查權 (D)糾舉權
- 5 依憲法第 8 條第 2 項規定，人民因犯罪嫌疑被逮捕拘禁時，逮捕拘禁機關應至遲在 24 小時內移送該管法院審問。大法官將此一規定之內容稱為何種事項？
(A)絕對法律保留事項 (B)相對法律保留事項
(C)行政裁量事項 (D)憲法保留事項
- 6 司法院依職權訂定「法院辦理偵查中聲請羈押重大、矚目刑事被告案件注意要點」，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司法院係立於最高司法審判機關之地位發布上開注意要點，以作為法官執行職務之依據
(B)上開注意要點不得規範重大及矚目刑事案件之認定標準，僅得規定技術性、細節性事項
(C)上開注意要點如有涉及審判上之法律見解，法官審判案件時不受其拘束，得依據法律表示個人意見
(D)司法院如將法官審判案件遵循上開注意要點之情形列入司法行政監督事項，並未違反審判獨立原則

- 7 憲法第 52 條規定：「總統除犯內亂或外患罪外，非經罷免或解職，不受刑事上之訴究。」依司法院大法官解釋，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總統原則上不得拋棄刑事豁免權
 - (B)總統刑事豁免權是一種暫時性的程序障礙，而非總統就其犯罪行為享有實體的免責權
 - (C)於他人刑事案件中發現總統有犯罪嫌疑者，應停止一切以總統為犯罪嫌疑人或被告之偵查及證據保全程序
 - (D)基於總統刑事豁免權，司法機關不得限制總統之人身自由，亦不得妨礙總統職權之正常行使
- 8 依憲法第 12 條，有關人民秘密通訊自由，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保障範圍包括通訊之時間、方法在內
 - (B)其保障一律採法官保留原則
 - (C)檢警機關違法監聽所取得之證據無證據能力
 - (D)秘密通訊之自由為憲法保障隱私權之一態樣
- 9 有關結社自由的限制，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不得結為犯罪組織
 - (B)限制須合乎憲法第 23 條之比例原則
 - (C)須合於法律保留原則
 - (D)不得自主選用名稱
- 10 立法院制定公民投票法係為貫徹下列何項原則？
- (A)共和國原則
 - (B)自由國原則
 - (C)主權在民原則
 - (D)社會國原則
- 11 依司法院大法官解釋意旨，關於不表意自由，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憲法保障人民有不表達主觀意見的自由
 - (B)憲法保障人民有不陳述客觀事實的自由
 - (C)國家不得基於人民接收資訊的利益，強制業者發表特定言論
 - (D)國家為保障人民之名譽權而強制加害人登載被害人判決勝訴之啟事，並未過當
- 12 依司法院大法官解釋，關於平等保障，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立法者建構法律體系時，應符合體系正義的要求
 - (B)立法者沒有正當理由，不得進行差別待遇
 - (C)兵役法僅要求成年男子服兵役，並不違反性別平等
 - (D)立法規定僅視障者得從事按摩業，係對視障者之優惠性差別待遇，並不違反平等保障

- (A) 配偶權 (B) 性自主權 (C) 身體接觸權 (D) 精神自主權

- 18 關於我國憲法所保障之契約自由，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契約自由受憲法第 22 條所保障
 - (B)契約自由為個人自主發展與實現自我之重要機制，惟國家基於維護公益之必要，得以法律對之為合理之限制
 - (C)契約自由有其專屬之憲法條文保障，不再依據內容另受憲法各相關基本權利規定保障
 - (D)契約自由為私法自治之基礎
- 19 下列何者不屬於憲法第 23 條所定得限制人民自由權利之事由？
- (A)防止妨礙他人自由
 - (B)避免緊急危難
 - (C)維護國家尊嚴
 - (D)增進公共利益
- 20 下列何種措施或規定，其目的並非保障人民受國民教育之權利？
- (A)地方政府於國民中學設獎、助學金，獎助優秀、清寒學生
 - (B)大學生受退學及類此之處分，容許其提起訴訟以為救濟
 - (C)應入學而未入學之適齡國民，應予勸告。仍不遵行者，得處罰其父母或監護人至其入學為止
 - (D)已逾學齡而未受基本教育之國民，一律免費受補習教育
- 21 行政院院長辭職時，由何人代理？
- (A)行政院副院長
 - (B)行政院秘書長
 - (C)副總統
 - (D)行政院政務委員
- 22 有關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立法委員之選舉，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 (A)共選出 43 人
 - (B)依政黨名單投票選舉之
 - (C)由獲得 100 分之 5 以上政黨選舉票之政黨依得票比率選出之
 - (D)各政黨當選名單中，婦女不得低於 2 分之 1
- 23 關於監察委員行使職權，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監察委員因屬民意代表，為反映民意，故應定期改選
 - (B)監察委員任期 6 年，不分屆次，個別計算，並不得連任
 - (C)對於中央、地方公務人員之彈劾，須有監察委員 2 人提議，總額 3 分之 1 出席，出席過半數之決議，始得提出
 - (D)中央、地方公務人員之違法情事，如涉及刑事，監察院應移送法院辦理

- 24 有關司法院院長、副院長，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司法院設院長、副院長各一人，由總統提名，經監察院同意後任命之
(B)大法官行言詞辯論時，以院長為審判長
(C)司法院設院長、副院長各一人，由大法官並任之
(D)依據憲法增修條文第 5 條第 2 項之規定，司法院大法官並為院長、副院長者，不受任期保障
- 25 關於地方法規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A)地方行政機關針對自治事項所訂定的自治法規，稱為自治規則
(B)自律規則僅拘束地方立法機關內部成員
(C)地方立法機關制定的自治法規稱為自治條例
(D)自治法規分為自治規則與委辦規則兩種
- 26 下列關於比例原則之敘述，何者正確？
(A)比例原則要求行政機關採取之方法必須能確實達成目的
(B)比例原則之核心目的在於確保公益目的之實現
(C)比例原則要求行政機關作成決定時應進行利益衡量
(D)依據比例原則，有多種同樣能達成目的之方法時，應採取最為有效之方法
- 27 下列何種行為不會發生法律後果？
(A)在公車上未讓座給老弱婦孺
(B)雇主未依規定給付勞工加班費
(C)出售有瑕疵之貨物予消費者
(D)將初生嬰兒棄置於荒郊野外
- 28 司法院釋字第 371 號解釋，創造了下列何者的法規範違憲審查聲請權？
(A)最高行政法院
(B)地方法院法官
(C)監察院
(D)人民
- 29 依地方制度法第 25 條規定，由地方行政機關訂定並發布或下達之自治法規，為下列何者？
(A)自治規則
(B)自治條例
(C)委辦規則
(D)自律規則
- 30 下列何者為不成文法源？
(A)法理
(B)命令
(C)條約
(D)自治法規
- 31 下列何者非法律適用的原則？
(A)普通法優於特別法原則
(B)從新從優原則
(C)不溯及既往原則
(D)程序從新實體從舊原則

- 32 依地方制度法第 4 條第 2 項之規定，準直轄市係指人口已達多少人，而未改制升格為直轄市之縣？
(A) 15 萬 (B) 50 萬 (C) 125 萬 (D) 200 萬
- 33 關於刑法的沒收，下列何者非沒收的標的？
(A) 犯罪所得 (B) 犯罪工具 (C) 違禁物 (D) 公務員資格
- 34 下列與公務員相關犯罪之敘述，何者正確？
(A) 擾亂大學入學考試，使其發生錯誤結果者，犯刑法第 137 條之妨害考試罪
(B) 公務員執行職務時在旁訕笑奚落者，犯刑法第 135 條之妨害公務罪
(C) 隱匿公務員職務上掌管之文書，犯刑法第 211 條之偽造公文書罪
(D) 以髒話辱罵未執勤之下班員警，犯刑法第 309 條之公然侮辱罪
- 35 依據公司法第 20 條規定，公司每屆會計年度終了後，應提請股東同意或股東常會承認之文書或議案，不包括下列何項？
(A) 營業報告書 (B) 財務報表
(C)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D) 關係企業報告書
- 36 下列何者非家庭暴力防治法所定義之「家庭成員」？
(A) 前配偶 (B) 曾有同居關係者
(C) 六親等之旁系血親 (D) 曾為直系姻親
- 37 依勞動基準法第 15 條之 1 規定，判斷最低服務年限約定之合理性，應綜合考量之事項，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 雇主為勞工進行專業技術培訓之期間及成本
(B) 從事相同或類似職務之勞工，其人力替補可能性
(C) 雇主提供勞工補償之額度及範圍
(D) 勞工在任職期間有無犯錯
- 38 保險人對於保險醫事服務機構辦理本保險之醫療服務項目、數量及品質，應遴聘具有臨床或相關經驗之醫藥專家進行審查，並據以核付費用。下列何者非審查所得採取之方式？
(A) 事前 (B) 事中 (C) 事後 (D) 實地
- 39 下級政府或機關間就其得全權處理之業務，依法完成法定效力後，陳報上級政府或主管機關知悉。此程序稱之為何？
(A) 報備 (B) 核備 (C) 核定 (D) 備查
- 40 下列關於法律適用方法之敘述，何者錯誤？
(A) 法律條文的結構主要有兩部分：一為構成要件部分，一為法律效果部分
(B) 構成要件部分規定抽象的生活事實被具體化的內容，並成為法律效果部分之前提
(C) 探討生活事實與構成要件是否相符之問題，乃以「涵攝」的方式進行
(D) 構成要件部分得由立法機關授權行政機關以行政命令補充

- 41 根據我國憲法之規定，下列何者不是內閣制之特色？
(A)依憲法第 37 條規定，總統依法公布法律，發布命令，須經行政院院長副署
(B)依憲法第 55 條規定，行政院院長由總統提名，經立法院同意任命之
(C)依憲法第 57 條規定，行政院對立法院負責
(D)依憲法第 75 條規定，立法委員不得兼任官吏
- 42 依民法之規定，下列有關抵銷權之敘述，何者正確？
(A)二人互負債務，均屆清償期者，縱其種類不同，性質互異，亦得主張抵銷
(B)抵銷，應以意思表示，向他方為之，故其為形成權，須經相對人之同意方生債務消滅之效果
(C)抵銷之意思表示，附有條件或期限者為無效
(D)債之請求權經時效而消滅，縱在時效未完成前，其債務已適於抵銷，仍不得為抵銷
- 43 有關正當防衛之防衛手段須具有必要性，下列敘述何者錯誤？
(A)是否具必要性，應就侵害行為之方式、輕重、緩急與危險性等因素，參酌侵害當時，防衛者可資運用之防衛措施等客觀情狀綜合判斷
(B)夜間回家之女性，在無人暗巷遇上搶匪，以防狼噴霧劑噴搶匪雙眼，導致搶匪雙眼受傷，因為眼睛為重要器官，此種防衛手段不符合必要性
(C)若有數種手段存在，應儘量選擇造成損害較小的防衛方式
(D)受強制性交侵害的被害人，因求助無門，於性侵者強吻之際，咬傷性侵者之舌頭，此種防衛手段符合必要性
- 44 有關著作權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A)甲乙共同完成拍攝一部電影，若甲乙之創作難以分離使用，此時該電影為甲乙之共同著作
(B)將小說家丙所撰寫的原著小說改編為電視劇，係屬改作行為
(C)著作權的保護，包括著作的表達以及所表達的思想、概念、原理
(D)著作人於著作完成時即享有著作權，無須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提出申請
- 45 依家庭暴力防治法規定，醫事人員、社會工作人員、教育人員、保育人員、警察人員、移民業務人員及其他執行家庭暴力防治人員，在執行職務時知有疑似家庭暴力，應立即通報當地主管機關，至遲不得逾幾小時？
(A) 4 小時 (B) 6 小時 (C) 12 小時 (D) 24 小時

- 46 A 公司提供受僱人免費員工宿舍，公司認為女性多愛乾淨，會自行清潔打掃宿舍環境，但男性則不然。因此公司對於住員工宿舍的男性受僱人每月收取 500 元之清潔費，請清潔公司打掃男性員工宿舍，女性受僱人則免收清潔費，但須自行清潔整理宿舍。請問 A 公司此項政策是否違反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規定？
- (A) A 公司此項政策係基於性別之差別待遇，構成性別歧視，違反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規定
- (B) A 公司此項政策雖有性別差別待遇，但因為提供員工宿舍是福利政策、恩惠性給與，因此未違反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規定
- (C) A 公司此項政策表面上雖有性別差別待遇，但若該公司大多數之男性受僱人確實都不會自發性整理宿舍，公司針對男性受僱人每月收取 500 元之清潔費，請清潔公司來打掃，是合理的差別待遇，並不會違反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規定
- (D) A 公司此項政策是否構成性別歧視，要視公司此項政策是否符合性別工作平等法施行細則第 3 條之「僅適合特定性別」之規定，倘若符合即不違反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規定，倘若不符合即違反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規定
- 47 下列機關何者不具有法律案之提案權？
- (A)行政院 (B)法院 (C)考試院 (D)監察院
- 48 甲為木雕藝術家，受乙之委任，誤在丙所有之剩餘木料上進行藝術雕刻，本無價值之木頭完工後成為價值數萬元的木雕藝術品。該藝術品之所有權應由何人取得？
- (A)甲 (B)乙 (C)丙 (D)甲、丙共有
- 49 下列關於結婚之敘述，何者錯誤？
- (A)一人不得同時與 2 人以上結婚
- (B)直系姻親不得結婚
- (C)結婚應以書面為之，有 2 人以上證人之簽名，並應由雙方當事人向戶政機關為結婚之登記
- (D)五親等內輩分相同之旁系姻親，不得結婚
- 50 依民法第 199 條第 1 項規定，債權人基於債之關係，得向債務人請求給付。下列就給付內容之敘述，何者錯誤？
- (A)給付以具有財產價值者為限 (B)不作為亦得為給付
- (C)勞務亦得為給付 (D)物亦得為給付